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回应热点问题

今年多个省市将上调最低工资

2011全国两会 热点

昨日上午，记者应邀来到北京梅地亚中心，参加在十一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新闻中心举行的主题为“就业和社会保障体系建设”记者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部长尹蔚民、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副部长胡晓义接受媒体采访。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部长尹蔚民

■今年2400万新劳力待就业

记者：春节后，许多地方出现了“招工难”和“用工荒”的现象，请分析一下出现这种现象的原因以及进一步采取的应对措施，另外请判断一下今年的就业形势。

尹蔚民：招工难主要集中在东部沿海劳动密集型的制造业和服务业，但是有向中西部地区蔓延的趋势，岗位缺口比较大的还是一线普通的操作工。产生这个问题的原因，我想主要包括：我国经济回升向好，企业用工量增加；中西部地区用工需求在增加，吸引相当多的农民工就近、就地就业；农村劳动力的人数确实在逐渐减少；新生代农民工的就业预期在不断提高。

从当前整个的就业形势来看，还是供大于求的矛盾比较突出。我们有一个基本的判断，就是就业的形势越来越复杂。从今年城镇的就业情况来看，大概需要安排的城镇劳动力有2400万左右，其中青年学生加起来近1400万人，所以应该讲就业压力是比较大的。

■今年多个省市将上调最低工资

记者：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将会如何完善职工工资的正常增长机制？在目前物价飞涨，社会成本和企业生产成本也不断上涨的今天如何保证企业职工的工资能够正常持续的增长？

尹蔚民：在总理的政府工作报告当中已经明确提出，我们要在“十二五”期间稳步提高最低工资标准。去年全国有30个省市自治区提高了最低工资标准，增幅大约在24%，应该说是比较高的。进入今年以来，目前有六个省再次提高了最低工资标准，据我们了解，今年还会有相当多的省区市要继续提高最低工资标准。我们将根据经济的发展、物价的上涨情况、企业劳动生产率的提高等情况，来调整最低工资标准。

另一方面，我们将加快建立正常的职工工资增长机制，这里面最核心最重要的就是建立集体协商制度，通过集体协商确定职工工资的水平，确定职工工资增长的幅度。

■开始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改革试点

记者：对于国家公职人员养老保险制度着力要解决的是什么样的问题，怎么样能够缩小和职工的养老保险待遇之间的差距？

胡晓义：对于机关和事业单位的养老保险制度，我国已经开始促进机关和企事业单位的养老保险制度改革。比如提高统筹层次，比如解决转移接续的问题，比如提高养老金的待遇等等，也开始安排事业单位的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试点。

这几年我们一直在进行有关公务员和参照公务员管理的单位的养老保险制度的研究，既研究了很多国内的实际情况，也参考借鉴了国际上的很多做法和经验。我们正在按照法律的授权和国务院的规定，加强和加快这方面的研究。我们希望通过不断深化改革，使各个群体都能够分享社会经济发展的成果，使社会更加和谐稳定。

尹蔚民：从目前的情况看，养老基金的支付，是不存在问题的。

民政部就困难群众生活救助等答记者问

救助流浪儿童要加大源头治理，分类施策

2011全国两会 前沿

“我认为他（陈光标）的慈善行为是好的，是具有倡导性和带动作用的。”昨日下午，民政部部长李立国、民政部副部长姜力、民政部副部长窦玉沛就困难群众生活救助和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答记者问。记者从发布会现场了解到，民政部对于陈光标的慈善行为还是持肯定态度。



民政部负责人答记者问

慈善事业有宣传就能有带动

记者：陈光标先生在台湾高调行善引起了比较大的争议。请问您对于高调行善怎么评价？同时，我们周边还有很多隐形的慈善家，您觉得社会上的企业以及个人去行善，您更推崇的是高调行善还是默默的隐形行善？

李立国：陈光标先生作为一个成功的企业家，同时又是一个奉献爱心的人士，他在近些年慈善事业上的表现和贡献，社会公众已经逐渐有了了解，我认为他的慈善行为是好的，是具有倡导性和带动作用的。行善的理念和方式既有共同点，又有个性化，所以无论是高调行善，还是低调行善，还是默默无闻的做善事、好事，都对慈善事业的发展有利，都可以从个人的实际出发，在慈善事业的贡献中来体现。慈善事业有宣传就能有带动，所以慈善事业的宣传对慈善事业发展也是有积极意义的。

儿童大病救助上升到了制度的安排

记者：从2003年开始，民政部就在牵头建立和推进城乡医疗救助制度，目前这个制度的进展如何？儿童大病救助是否也纳入到了这个制度当中呢？

李立国：在去年医疗救助的支出总额达到了152亿元，有了政策体系，有了财政投入，有了操作规范和经办组织，所以医疗救助去年已经救助了6000多万人次。

在医疗救助制度的结合上，对贫困家庭儿童进行大病救助，也已经上升到了制度的安排。面对贫困家庭儿童大病治疗的社会需求，卫生部、民政部和有关部门在发展新农合、发展城市居民城镇医疗保险和城镇医疗救助制度中，将进一步做出同国情相适应，同群众医疗救助的需求相符合的制度安排。

救助流浪儿童初步方案公布

记者：我想问一个有关流浪乞讨儿童的问题，温家宝总理之前在新华网的访谈上，责成民政部和公安部立即采取综合措施。请问，到目前为止，民政部有了哪些综合措施、如何进行管理？

窦玉沛：温总理确实责成我们对流浪儿童救助问题要抓紧研究、提出意见，并且要向国务院作专题汇报。

流浪儿童是一个十分复杂的社会现象，这个问题共涉及到19个部门，所以我们要和有关部门共同商量。民政部正在抓紧调查研究，要从源头治理，分类施策。现在初步提出来的方案包括：对于利用、胁迫、拐卖甚至残害儿童从事流浪乞讨，或者犯罪活动的，民政部门将配合公安部门进一步加大打击力度。对于因为生活无着落流浪乞讨的，民政部门加大救助的力度。我们已经开始街头救助、主动救助，并且在交通比较便利的地方、公共场所设立引导牌，对于一些患病的孩子，我们本着“先救治后救助”的原则，会同卫生部门及时送到医院，治好了病，给予及时的救助；对于一些具有轻微违法行为的，被公安解救或者转移来的，我们要加大心理疏导、行为矫正和文化教育方面的工作。

星报两会行特派记者组
祝亮 俞宝强 王松青 采写